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郑中设计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2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郑忠先生主持，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选举郑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郑忠先生简历见公司2024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4个专门委员会，根据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1)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郑忠先生、董事邱小维先生、独立董事李斐先生共3名成员组成，其中董事长郑忠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傅文波先生、董事刘云贵先生、独立董事丁明明女士共3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傅文波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丁明明女士、董事KEN WEIJIAN HU（胡伟坚）先生、独立董事李斐先生共3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丁明明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4)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斐先生、董事长郑忠先生、独立董事傅文波先生共3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李斐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见2024年2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聘任刘云贵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聘任王小颖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小颖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0755-83028871

传真：0755-23609266

邮箱：atg@atgcn.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益田路与福华路交汇处卓越时代广场 4B01、4B02

邮编：518000

(3) 聘任罗桂梅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聘任 KEN WEIJIAN HU（胡伟坚）先生、邱小维先生、林铮先生、蔡彭华先生、王小颖女士、RAY AN CHUANG（庄瑞安）先生、李夏楠先生、罗桂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已审查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一），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控及审计中心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黄丽文女士为内控及审计中心负责人，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见附件一）。

####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梁欢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见附件一）。

梁欢欢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755-83028871

传真：0755-23609266

邮箱：atg@atgcn.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益田路与福华路交汇处卓越时代广场 4B01、4B02

邮编：518000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决议；
- 3、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

## 附件一

1、刘云贵先生：1976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2000年任职于天勤会计师事务所，2001至2011年任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曾任高级审计经理。2011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云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3,96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1%，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刘云贵先生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邱小维先生：1964年出生，高中学历。拥有丰富的室内装饰工程工作经验。2004年加入本公司，系本公司创业团队成员之一，历任本公司项目管理人员、采购负责人、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邱小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59,86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28%，邱小维先生系郑忠先生配偶邱艾女士之兄，除此之外，邱小维先生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邱小维先生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KEN WEIJIAN HU（胡伟坚）先生：1964年出生，美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超过20年建筑和设计行业工作经验，先后被评为中国设计年度人物、中国设计品牌名人榜十大领军人物等。1988年至1992年任职于华南理工

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1994年至2008年任职于HirshBednerAssociatesUSA公司，2008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分管设计中心。

截至目前，KEN WEIJIAN HU（胡伟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KEN WEIJIAN HU（胡伟坚）先生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林铮先生：1968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拥有超过30多年工程及项目管理行业工作经验。2005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工程中心。

截至目前，林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07,87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22%，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林铮先生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蔡彭华先生：1974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拥有超过20年的工程预结算、成本控制及材料采购经验。1997年至2001年在湖南省永州市第二工程公司任职土建工程预算员，2002年至2003年在鱼眼美术任装饰预算员。2004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投标中心。

截至目前，蔡彭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3,96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1%，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蔡彭华先生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

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王小颖女士：1979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福田区第五届、第六届政协委员。2005年任职于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助理；2008年任职于广东欧文莱陶瓷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17年5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木光之城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惠州市木光之城文教设备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公司党支部书记。王小颖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王小颖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2,36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7%，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王小颖女士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深圳证监局于2024年2月22日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对其出具了警示函，除此之外，王小颖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RAY AN CHUANG（庄瑞安）先生：1979年出生，持美国护照，本科学士学位。2006年任职于纽约I-Crave设计工作室，担任设计师。2007年任职于纽约RockwellGroup，担任资深设计师。2011年任职于RockwellGroup中国办事处，担任中国区代表资深设计师。2015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设计总监。RAYANCHUANG（庄瑞安）先后被评为中国设计年度人物、40UNDER40中国(城市)设计杰出青年、WAD世界青年设计师大会2017年度人物等。

截至目前，RAY AN CHUANG（庄瑞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

关系。RAY AN CHUANG（庄瑞安）先生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李夏楠先生：1988年6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拥有超过十余年室内设计经验。2010年4月至2013年4月任职于深圳市假日东方室内设计有限公司，担任高级设计师职务；2013年4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设计总监。

截至目前，李夏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李夏楠先生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罗桂梅女士：1969年12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拥有超过20年财务工作经验，1990年任职深圳市华特实业有限公司（原宝安县农工商总公司）任职公司文员、会计；2002年任职深圳市锦俊达有限公司任职财务主管；200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罗桂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3,97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9%，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罗桂梅女士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



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黄丽文女士：1966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拥有超过30年财务管理专业领域工作经验。曾任职于兰海电子有限公司、深圳丰华电子有限公司、深圳观澜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副经理；任职于广州紫云山高尔夫球会、东莞金多港高尔夫球会会员部行政总管。2004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内控及审计中心。

截至目前，黄丽文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47,07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3%，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黄丽文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2）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3）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4）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任职资格。

11、梁欢欢女士：1993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年6月加入本公司任信披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梁欢欢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梁欢欢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2）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3）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4）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任职资格。